

证券代码：300861 证券简称：美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9

## 杨凌美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深圳纳弘熠壺光学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况

为满足未来战略发展需要，杨凌美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畅股份）以自有资金 3,000 万元认购深圳纳弘熠壺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纳弘熠壺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19.7148 万元，出资占比为 5.8252%，其余 2,880.28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 1、深圳纳弘熠壺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纳弘熠壺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RLLG8H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101-108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詹兴华
注册资本	1,795.7219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光学薄膜材料系列产品及光学薄膜材料应用工程设计、承包、咨询服务；防伪标签、全息烫印箔、光学装饰材料、光学设备器件、印压模具、模压材料、微纳米结构材料成型设备的销售；防伪标识、软件信息技术、装饰材料、光学器件、光刻设备、纳米压印设备、信息系统软件及其他新材料的技术研究、开发；科研信息咨询（不含限制

	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模具制造；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詹兴华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詹志杰

姓 名	詹志杰
身份证号	44082519*****0X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

## 3、深圳纳弘坤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 称	深圳纳弘坤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RL8724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106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纳弘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出 资 额	259.3835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实际控制人	詹兴华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4、詹兴华

姓 名	詹兴华
身份证号	44030619*****18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

## 5、深圳纳弘坤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深圳纳弘坤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PN6T4H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10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纳弘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出资额	197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顾问；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实际控制人	詹兴华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6、深圳纳弘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纳弘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NR850Q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10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詹兴华
注册资本	1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顾问；企业管理咨询。
实际控制人	詹兴华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7、陈飞

姓名	陈飞
身份证号	53010319*****15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
-----	--------

#### 8、宁波领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 称	宁波领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30206MA2AGQ2A2K
住 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B0479
企业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张劭
出 资 额	5,000 万人民币
经 营 范 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实际控制人	张劭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9、刘凌韬

姓 名	刘凌韬
身份证号	36242119*****55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

#### 10、詹甜甜

姓 名	詹甜甜
身份证号	44082519*****04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

#### 11、共青城布谷小巨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 称	共青城布谷小巨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60405MA7BD3W29F

住 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企业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 伙人	林三秀
出 资 额	5,000 万人民币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实际控制人	林三秀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12、嘉兴启浦鑫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 称	嘉兴启浦鑫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91330402MA2LBHPM5G
住 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68 室-98
企业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 伙人	上海启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 资 额	1,001 万人民币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实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戴艳斐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13、深圳华盖前海科控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 称	深圳华盖前海科控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91440300MA5FWXME93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盖南方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投资顾问（均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实际控制人	韦韧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14、孙林

姓名	孙林
身份证号	36252319*****13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

#### 15、章日品

姓名	章日品
身份证号	34253119*****14
住所	江苏省昆山市

#### 16、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领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领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316838248C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B047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领慧达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34,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张劭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17、新余胡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新余胡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2MA38C21G8U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康泰路 21 号新经济大楼 906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文英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及咨询、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实业投资、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王文英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18、深圳市欧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市欧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239X2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深南中路南光捷佳大厦 91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杨耿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网络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及其它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

	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日用百货、办公用品、电器、五金交电、服饰、家具、消防器材、警用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一类医疗用品及器械的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广告标识制作。
实际控制人	杨耿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19、谢伟斌

姓名	谢伟斌
身份证号	51010719*****90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

### 20、嘉兴如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嘉兴如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MACMT9G89M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200 室-26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阳明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额	6,01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阳明投资有限公司系在香港注册的公司
关联关系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失信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一）标的公司目前公司登记情况

名称	深圳纳弘熠昱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RLLG8H



用代码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101-108 号
企业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 代表人	詹兴华
注册 资本	1,795.7219 万人民币
成立 日期	2017 年 10 月 11 日
经营 期限	长期
经营 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光学薄膜材料系列产品及光学薄膜材料应用工程设计、承包、咨询服务；防伪标签、全息烫印箔、光学装饰材料、光学设备器件、印压模具、模压材料、微纳米结构材料成型设备的销售；防伪标识、软件信息技术、装饰材料、光学器件、光刻设备、纳米压印设备、信息系统软件及其他新材料的技术研究、开发；科研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模具制造；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失信 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标的公司最近财务数据

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	2023 年上半年
营业收入	3,874,315	3,467,197
净利润	-15,080,736	-8,360,13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净资产	21,286,146	12,926,017
负债总额	11,361,831	11,619,813
资产总额	32,647,977	24,545,830

## （三）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3,000 万元认购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19.7148 万元，出资占比为 5.8252%，其余 2,880.28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标的公司本次增资前

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詹志杰	280.1415	15.6005%	280.1415	13.6315%
深圳纳弘坤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3835	14.4445%	259.3835	12.6214%
詹兴华	232.6642	12.9566%	232.6642	11.3213%
深圳纳弘坤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5157	10.9992%	197.5157	9.6110%
深圳纳弘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166.6660	9.2813%	166.6660	8.1099%
陈飞	156.1530	8.6958%	156.1530	7.5983%
宁波领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4486	4.5914%	82.4486	4.0119%
刘凌韬	75.9787	4.2311%	75.9787	3.6971%
詹甜甜	74.8000	4.1655%	74.8000	3.6397%
共青城布谷小巨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035	2.9851%	53.6035	2.6083%
嘉兴启浦鑫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035	2.9851%	53.6035	2.6083%
深圳华盖前海科控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035	2.9851%	53.6035	2.6083%
孙林	26.9636	1.5015%	26.9636	1.3120%
章日品	24.7500	1.3783%	24.7500	1.204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领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498	1.3783%	24.7498	1.2043%
新余胡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334	1.1045%	19.8334	0.9651%
深圳市欧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685	0.3881%	6.9685	0.3391%
谢伟绒	5.8949	0.3283%	5.8949	0.2868%
嘉兴如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39.6673	6.7961%
杨凌美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19.7148	5.8252%
<b>合计</b>	<b>1,795.7219</b>	<b>100.0000%</b>	<b>2,055.1040</b>	<b>100.0000%</b>

（四）其他说明

标的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标的公司及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标的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文件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美畅股份股东权利的条款，公司也未与其他方就法律法规之外限制美畅股份股东权利达成任何协议或作出任何安排。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深圳纳弘熠昱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主要内容

###### 第一条 优先认购权

###### 1.1 优先认购权的适用情形

###### 1.2 优先认购权的行使

###### 1.3 优先认购权的例外

###### 第二条 优先购买权

###### 2.1 优先购买权的适用情形

###### 2.2 优先购买权的行使

###### 2.3 优先购买权的例外

###### 第三条 反稀释保护

###### 3.1 反稀释保护

###### 3.2 反稀释补偿

###### 3.3 反稀释保护的例外

###### 第四条 共同出授权

###### 4.1 共同出售权的适用情形

###### 4.2 共同出售权的行使

###### 4.3 共同出售权的例外

###### 第五条 知情权

###### 5.1 查阅财务报告

## 5.2 一般知情权

## 第六条 优先清偿权

### 6.1 优先清偿权

### 6.2 优先清偿权行使方式

### 6.3 清算事件

## 第七条 股权转让及股权转让限制

### 7.1 创始股东的股权转让限制

### 7.2 B 轮投资人股权转让权利

## 第八条 回购

### 8.1 回购权利

### 8.2 触发回购事件

### 8.3 回购价格

### 8.4 回购权利的行使

## 第九条 最惠国待遇

## 第十条 股东权利效力

### 10.1 现有股东的股东权利

(1)全体现有股东不可撤销地向新股东承诺，除了《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本股东协议约定的股东权利外，现有股东不享有任何其他股东权利。

(2)就 Pre-A 轮投资人及 A 轮投资人而言，其所签署的《Pre-A 轮融资投资协议》及《A 轮融资增资协议》项下与本股东协议有冲突的条款于本股东协议签署日起自动终止效力且视为自始不发生效力……

(3) Pre-A 轮投资人及 A 轮投资人进一步承诺，《Pre-A 轮融资投资协议》、《A 轮融资增资协议》项下不存在任何争议，Pre-A 轮投资人及 A 轮投资人不会基于《Pre-A 轮融资投资协议》、《A 轮融资增资协议》及其他任何与 Pre-A 轮融资、A 轮融资相关的协议（如有）向公司、创始股东及其他相关当事人主张任何违约责任。

### 10.2 股东权利效力

## 第十一条 员工激励计划

第十二条 实缴出资

第十三条 保密

第十四条 管辖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十五条 通知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6.1 如任何一方未完全履行其根据本股东协议所负义务、所作承诺或者任何一方在本股东协议项下所做的陈述与保证在重大方面不真实、不准确或有误导性，该方应被视为违约。

16.2 一旦发生违约行为，违约方应根据本股东协议相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合理支付的律师费、仲裁费用、保全费、公证费等维权费用）。本第 16.2 条责任的履行并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股东协议或行使解除本股东协议的权利。

第十七条 其他条款

## （二）《深圳纳弘熠昱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第一条 增资和认购价款

1.1 各方一致同意，投资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合计向目标公司投资 6,500 万元增资款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59.3821 万元。

其中嘉兴如弘向目标公司投资 3,500 万元增资款（“嘉兴如弘增资款”）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39.6673 万元，嘉兴如弘增资款中 139.6673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剩余 3,360.3327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嘉兴如弘持有目标公司 6.7961% 的股权；杨凌美畅向目标公司投资 3,000 万元增资款（“杨凌美畅增资款”）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19.7148 万元，杨凌美畅增资款中 119.7148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剩余 2,880.2852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杨凌美畅持有目标公司 5.8252% 的股权……

1.2 议第 2.1 条约定的先决条件均满足或被投资方书面豁免的情况下，目标公司应以书面形式向投资方发出《付款通知书》，投资方应于收到目标

公司发出的《付款通知书》后五（5）个工作日内将认购价款全额支付至目标公司指定银行账户。目标公司应在收到投资方全部增资款之日起十五（15）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及公司章程变更的工商手续（为本协议之目的，目标公司依据本协议之约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之日为“交割日”）……

1.3 公司按照本协议第 1.2 条的约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后，投资方即享有法律法规、交易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与标的股权相关的所有股东权利和利益（“交割”），包括但不限于：交割日之前及之后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滚存未分配利润等全部所有者权益，以及股东表决权、分红权、知情权、提名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所有股东权利。交割日后，目标公司拟分配之利润由本次增资后全部股东按照各自在目标公司的实缴出资比例享有。

……

## 第二条 交割

2.1 本次增资各投资人支付增资款的义务应以下列先决条件的全部满足或被投资方书面豁免为前提

2.2 豁免或不满足

## 第三条 交割后义务

3.1 交割后事项

3.2 信息查阅

3.3 不竞争

## 第四条 陈述和保证

4.1 目标公司、创始股东的陈述和保证

4.2 投资方的陈述和保证

在本协议的签署日及交割日，投资方作出如下陈述和保证：

1) 其是根据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和有效存续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其拥有签署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权利和能力；

2) 本协议的签署已获正式授权，对投资方发生法律效力并对其具有约束力及执行力；

3) 其签署和履行本协议未违反：

- (a) 任何对其适用的、有约束力的法律、法规；
- (b) 任何对其适用的、有约束力和/或对其具有强制执行力的法院判决、裁定或决定、仲裁裁决、或行政机构的裁定、决定或许可；
- (c) 其公司章程或相关同等效力的法律文件；或
- (d) 其是一方当事人的协议。

- 4) 不属于法律法规及相关上市规则禁止或限制的持股上市公司的主体；
- 5) 已经作出必要的安排以确保依照本协议中规定的金额和时间支付认购价款且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购价款且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 第五条 保密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任何一方违反、或拒不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约定，或其在本协议下或根据本协议交付的任何文件所作的任何陈述和保证是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具有误导性的，即构成违约行为。

6.2 除本协议特别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就上述任何费用、责任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损失的利息以及支付的律师费、保全费、公证费等合理费用、尽职调查费用等）赔偿守约方。上述赔偿包括守约方因履约而应当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协议各方在本协议签署时的合理预期。

6.3 在本次增资的交割前提已获满足且目标公司及创始股东的保证及承诺均未被违反，投资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支付认购价款的，若逾期付款超过三十（30）日，目标公司、创始股东有权解除本协议。

6.4 本协议签署后三十（30）日内本协议第 2.1 条所列交割条件仍未全部满足（或被投资方豁免）或仍未完成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投资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如因目标公司、现有股东原因（包括目标公司、现有股东无合理理由逾期未能签署同意本次增资的股东会决议、新公司章程、《股东协议》，或无合理理由拒绝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或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导致未满足交割条件或未完成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投资方有权要求目标公司、创始股东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投资方因本次投资所发生的任何直接费用支出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损失的利息以及支付的

律师费、保全费、公证费等合理费用、尽职调查费用等)。

6.5 目标公司未能向投资方提供本协议第 1.4 条所列各项文件且逾期超过十五(15)日的,每逾期一天,投资方有权要求目标公司按照认购价款总额万分之五的标准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该等违约金计收至目标公司向投资方提供本协议第 1.4 条所列全部文件为止,或计收至投资方因此解除本协议时止。

第七条 解除和终止

第八条 通知

第九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第十条 其他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 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 (一) 投资目的

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参与深圳纳弘熠壺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是基于整体的发展战略基础上进行的,有助于延续发展投资战略目标,探索外延式发展,实现优势互补,拓宽公司投资渠道,寻求更多优质资源,为公司未来业务拓展提供更好发展机遇。

### (二) 存在的风险

目标公司的经营活动受宏观经济波动、国家政策变化、行业及国内外环境、政府部门审批、研发成果转化、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内部管理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波动,导致公司投资收益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积极参与标的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内部治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尽力降低投资风险。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其他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



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七、备查文件**

1、《深圳纳弘熠昱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2、《深圳纳弘熠昱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协议》

特此公告。

杨凌美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6日